

山东铝业职业学院文件

山铝职院字〔2022〕41号

山东铝业职业学院关于印发 《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责任办法(修订)》的 通知

学院各院系：

现将《山东铝业职业学院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责任办法(修订)》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落实。



山东铝业职业学院 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责任办法 (修订)

为确保学院实验实训室有序高效运行，进一步提升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水平，保障广大师生人身安全和校园稳定，建立健全学校、二级学院、实验实训室三级安全管理责任体系，特制定本办法。

一、实验实训室实行安全责任人制度

第一安全责任人：学院院长。

重要领导责任人：分管学院教学工作的副院长；协助第一责任人负责实验实训室安全工作。

领导责任人：分管学院安全工作的副院长及其他校级领导；在其分管工作范围内对实验实训室安全工作负有支持、监督和指导职责。

各二级学院负责人为本单位实验实训室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

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职能部门：实训就业中心（牵头部门）、安全保卫处、后勤管理处等；联合成立安全检查队伍进行月度、季度、年度安全大检查并负责协调、安排、整改、督导工作。

二、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及其职责

组 长：分管学院教学工作的副院长。

副组长：实训就业中心主任、安全保卫处主任、后勤管理处主任。

组 员：实训就业中心副主任、安全保卫处副主任、后勤管理处副主任、实训就业中心负责实验实训室管理人员、各二级学院负责人及各实验实训室管理员。

同时，实训就业中心负责实验实训室管理人员为校级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人员。

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实训就业中心。

安全领导小组负责学院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工作；督导实验实训室安全制度的执行和措施的落实；组织实验实训室安全事故的认定、危害评估和处置方案的制订；协调各实验实训室的安全工作；负责制定安全管理工作规范、实验操作过程、仪器使用操作规程及定期进行评估；提供实验实训室安全相关技术和政策咨询；负责制定学院实验实训室安全培训计划，并组织相关人员的安全培训与考核；成立安全检查队伍进行月度、季度、年度安全大检查并负责协调、安排、整改、督导工作。

三、实训就业中心主任安全职责

1. 为学院实验实训室安全工作第一执行责任人，贯彻和落实上级部门相关的安全规定与要求，全面负责学院实验实训室

的各项安全管理工作。

2. 负责制定完善学院实验实训室安全规章制度。负责编写制定学院实验实训室安全工作计划。

3. 指导督促做好学院实验实训室安全教育和安全管理工作。

4. 负责督促解决实验实训室的安全与环保等重要事宜。

四、各二级学院负责人安全职责

1. 为本单位实验实训室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所辖的实验实训室各项安全管理工作。

2. 负责制定、完善本单位实验实训室安全规章制度。

3. 建立健全本单位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队伍，定期组织安全检查；对易发生事故的重点部位进行重点监控。

4. 对本单位有关人员进行安全培训与考核。

5. 建立健全本单位实验实训室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改机制，定期组织开展实验实训室安全自查自纠，消除各类安全隐患，确保本单位在实验实训活动中无事故发生。

五、实验实训室管理员安全职责

1. 为本实验实训室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实验实训室各项安全管理工作。

2. 积极参加上级主管部门、学校、二级学院组织的各类安全教育培训并通过考核。

3. 负责实验实训室的日常管理、环境卫生及防火、防盗、防爆等安全工作；确保实验实训室的安全及正常运行，满足教

学要求。

4. 负责实训室仪器设备的管理与维护工作；负责实训室仪器设备、实训材料的准备及现场整理工作，协助教师指导学生进行实训。

5. 做好实训室有毒、有害物品的规范化管理工作，严禁随意排放，污染环境；如开展危险性实验（如高温、高压、高速运转等），必须进行事先审批，通宵实验须两人在场。

6. 做好实验实训室及设备的使用台账以及室内外职场环境氛围营造。

六、实验实训教师安全职责

1. 实验实训教师要对上课期间的实验器材和实验过程进行管理，严格按实验实训规程进行操作。

2. 严格遵守实验实训室各项规章制度；加强实验实训过程中水、火、电、气、仪器、设备、工具的监管，尤其是危险实验用品的管理，防止发生意外。

3. 实验实训教师应保证危险物品不流向学生，不流向社会。

4. 负责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培训；上实验课时须将实验实训中可能出现的不安全因素告知学生并做好防范。

5. 使用危险化学品时，应提前向学生告知禁止用手拿、用鼻闻等危险操作。

6. 积极参加上级主管部门、学校、二级学院组织的各类安全教育培训并通过考核。

七、学生安全责任

1. 严格遵守实验实训室的各项规章制度、仪器操作规定和安全制度及条例。

2. 提高自我防范、保护能力；增强防火、防盗、防毒、防意外伤害等意识。

3. 自觉接受实验实训教师及实验实训管理员的管理与指导，禁止在实验实训室中从事与实验实训无关行为。

4. 学生须接受实验实训室安全教育培训后才能进入实验实训室。

5. 学生不准把有腐蚀性或有毒物品带出实验实训室。

6. 未经批准，学生不得擅自进入实验实训室；未经批准，学生不得擅自使用实验实训室设备及物品等。